

用法律守护“最可爱的人”

——魏都区人民法院司法拥军工作侧记

本报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和忠 宋帆

核心提示

司法拥军，是魏都区人民法院的光荣传统。近年来，该院始终坚持用心用情用法做好涉军维权工作，加大涉军维权力度，深化对涉军领域矛盾纠纷的诉源治理，依法妥善处理好涉军纠纷和案件，维护了部队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解除了军人的后顾之忧。

2022年8月1日，在河南省双拥模范城(县)命名暨双拥模范单位和个人表彰视频会上，许昌市涉军维权诉调对接工作站被授予“爱国拥军模范单位”称号，这是荣誉，更是肯定。

许昌市涉军维权诉调对接工作站由魏都区人民法院于2012年7月成立，旨在为部队和军人军属提供更加高效、更加便捷、更加优质的司法服务，截至2023年2月，共受理各类案件572起，调解结案419起。最高人民法院有关领导、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胡道才先后到该工作站视察，并给予肯定。

“在魏都区，我们处在化解涉军纠纷的最前沿。遇到此类纠纷，法院会指定工作站先行调解，调解不成再由

事实上，并不是每一一起涉军纠纷都能解决在诉前。对于调解不成的涉军纠纷，魏都区人民法院坚持“高效审理、调解优先”原则，开辟“绿色通道”，成立涉军维权合议庭，确保快立、快审、快执、快结，依法及维护部队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依法妥善审理涉军案件，是法院的一贯要求和重要使命，亦是稳定官兵思想和部队安全稳定的现实要求。我们始终将调解作为化解涉军纠纷的主要方式，坚持少判多调，努力做好双方当事人思想工作，争取涉军案件实质性化解。”该院专职审判委员会委员沈永祥说。

“同志们，你们即将告别家乡，踏上军旅征程。大家知道军人与普通公民在法律身份上的异同吗……”

2022年9月14日，在魏都区“筑牢法治之基，开启军旅征程”送法助征兵活动上，来自魏都区人民法院的戴延伟、袁少武两位法官给即将离开家乡的预定新兵送去了一份“大礼包”——一本法律书籍、一份12309法律服务联系卡和一堂法治课，叮嘱“准新兵”们无论任何时候都要依法办事，采取理性、合法的方式表达利益诉求。

为从源头上预防、减少涉军纠纷的

诉调对接，七成以上纠纷解决在诉前

法院受理。我们则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让大家心平气和地坐下来解决问题，把涉军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解决在诉讼之前。”该工作站常驻调解员董群洲说。

少判多调，争取涉军案件实质性化解

2021年8月，魏都区人民法院受理了一起涉军案件。这是一起民间借贷纠纷，原被告均是许昌人，第三人是现役军人赛某。2019年7月，赛某委托母亲以82万元的价格购买了一套被告名下的房产，并按约定先后支付被告房款52万元。因当时开发商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该房产未及时过户到赛某名下。双方约定，待过户后赛某再支付剩余30万元房款，后，因原被告借贷纠纷一案，该房产被法院查封。自己花了十

源头预防，把法律知识送到军营、送给官兵

发生，魏都区人民法院始终坚持延伸服务与源头预防并重，加强地方驻军、人武部门的联系沟通，充分利用“八一”建军节、全民国防教育日等时间节点，紧贴部队官兵维权需要，开展多种形式的司法拥军活动，一方面，把法律知识、典型案例送到军营、送给官兵，增强官兵依法办事意识和解决涉法涉诉问题的能力，促进部队依法治军；另一方面，及时了解部

队官兵的涉法涉诉问题，主动开展教育引导，帮助化解矛盾、解决困难。

结合涉军案件审判工作，该院积极扩大办案效果，选择危害国防利益和侵犯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的典型案例，组织法官深入社区广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发挥典型案例的法治引领和警示教育作用，增强人民群众法治意识，营造拥军优属、尊崇军人的良好社会氛围。

“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是党和国家的一贯政策，也是人民法院助力强军兴军的重大职责。今后，我们将持续发力，及时关注解决危害军事安全的重大问题、妨碍军事任务执行的难点问题、影响部队建设发展的棘手问题、损害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的现实问题，决不让军人流血流汗再流泪。”戴延伟表示。

间要相互理解、相互尊重。

除了退休法官之外，该院还力邀驻军部队中有法律储备的官兵来担任涉军维权诉调对接工作站特邀调解员，引用第三方力量化解矛盾纠纷，力争最短时间为军队军人军属排忧解难。

余借款一并申请强制执行。

对于那些没有调解可能的涉军案件，该院加强风险提示和举证指导，确保有理有据的涉军当事人打得赢官司；对涉军一方有可能败诉的案件，认真做好法律释明工作，促其服判息诉。

数据显示，10年间，魏都区人民法院共受理涉军维权案件42起，受案数、判决数呈下降趋势，调解结案率呈上升趋势。2022年至今，该院受理涉军涉军维权案件4起，调解1起，判决1起。



省“双拥模范城”检查组调研考评魏都区人民法院涉军维权诉调对接工作



法官送去役前“法治第一课”，助力预定新兵迈好“军旅第一步”



一面面鲜红的锦旗，写满了军人军属的感激和谢意

本组图片均为资料图片由魏都区人民法院提供

一纸检察建议 促18套交通信号灯“上岗”

本报讯(记者 董金磊 通讯员 卢慧华)科学合理设置交通信号灯，可以有效减少交通事故发生，保障群众出行安全。昨日，记者从建安区人民检察院获悉，该检察院充分履行检察公益诉讼职能，通过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协调相关部门在重点路口设置交通信号灯18套，有效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

2022年6月底，建安区人民检察院干警摸排公益诉讼线索时发现，辖区主城区一路口因为没有设置交通信号灯，经常发生交通事故，给周边群众出行带来极大不便。群众事无小事，

检察干警立即进行实地调查走访。经查，该路口周边有小学及幼儿园，且机关、超市、门店林立。尤其是上下班、上下学高峰时段，车流量、人流量巨大。

为全面掌握该路口的道路安全情况，检察干警前往公安机关走访，了解到自2021年6月至2022年6月，一年时间，该路口共发生交通事故24起。经咨询专业人员，检察干警认为该路口有设置交通信号灯的必要性，遂向有关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安装交通信号灯。

有关部门接到检察建议后，立即抽调人员对该路口交通情况进行流量比的梳理、分析，并先期在该路口放置移动式交通信号灯，保障车辆、行人有序通行。同时，他们还组织对建安区主城区的所有主干道、主要交通路口进行全面排查、论证。在此基础上，他们先后设置安装18套交通信号灯。

“交通信号灯装上以后，我和老姊妹们晚上去附近公园跳广场舞，再也不怕过路不安全了。”3月20日，在建安区人民检察院干警回访时，居民李大娘高兴地说。

据悉，2022年以来，建安区人民检

察院结合办案中发现的社会治理问题，先后向相关部门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8份，涵盖社会治安、乡村治理、交通安全、教育卫生等领域，推动相关部门依法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实现了双赢多赢共赢的效果。

平安创建
PingAn 在行动
ChuangjianZaiXingDong

深化“三零”创建 建设平安许昌

许昌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党建引领 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公里”

本报讯(记者 张汉杰 通讯员 朱新宇)“遇到法律难题，来这里能一次搞定，真是方便又高效!”3月21日，在许昌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一站式”的公共法律服务广受群众好评。

许昌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是许昌市司法局倾力打造的综合性、一站式为民服务平台，主要负责为群众提供司法鉴定、法律援助、法律咨询等公共法律服务。自2022年12月建成投入使用以来，该中心坚持以党建为引领，以“五星”支部创建为契机，通过开展主题党日、集中学习、交流座

谈等活动，不断凝聚思想共识。具体实践中，该中心扎实推动党建和中心工作深度融合，助力打通公共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不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的便民性、可及性和覆盖面，让群众就近就能享受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据统计，截至目前，许昌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共接受群众法律咨询10878人次，受理业务1896件。其中，公证咨询4318人次，法律援助咨询6560人次，受理公证业务1446件、法律援助业务450件。



△3月17日，鄢陵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党员干警到鄢陵县博物馆，参观“正心明德”民间传统廉洁文化主题作品展，接受廉政教育和思想洗礼，进一步增强廉洁自律意识，提升拒腐防变能力。 刘浩瀚 摄



▽3月14日，襄城县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市场，采取发放宣传彩页等形式，向商户宣传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用实际行动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崔红星 郭蕊 摄



3月22日，许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民警走进许昌市光明路小学，以“春季守护行动 交通安全进校园”为主题，采取认识交通指挥手势、汽车盲区体验、交通知识竞答等形式，给同学们上交通安全课。图为民警带领孩子们做游戏，潜移默化中让孩子们学习交通安全知识。 张汉杰 摄